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劉立宇
電話：03-3322101#6260
傳真：03-3335284
電子信箱：1004231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新行字第11203476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7300E_112034767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央選舉委員會為加強對新住民宣導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，奧運金牌羽球國手王齊麟及李洋拍攝「我們都IN!得分篇」電視宣導影片經翻譯為多國語言版本，請協助廣為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12年12月8日中選綜字第11230505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定於113年1月13日投票，為加強對新住民宣導，鼓勵踴躍投票，並提醒投票時應注意事項，該會製作「我們都IN!得分篇」電視宣導影片字幕翻譯為新住民歸化為國人之6大原屬國母語，包括英語、越南語、印尼語、泰語、柬埔寨語及菲律賓語等，皆已上傳該會網站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專區及新住民專區。
- 三、請協助透過多元媒體加強宣導，並轉知新住民相關機關及社團，上開電視宣導影片電子檔請至雲端（網址：

電子文
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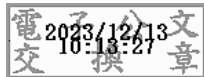


https://reurl.cc/0Z7AKx) 下載。

四、檢附原函1份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新聞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

線